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就因本公告之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Union Medical Healthcare Limited

### 香港醫思醫療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38)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七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

### 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日期為2021年1月8日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之所有決議案，已於2021年1月27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按股數投票方式獲股東正式通過。

香港醫思醫療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日期為2021年1月8日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之所有決議案，已於2021年1月27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按股數投票方式獲本公司股東（「股東」）正式通過。

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於2021年1月8日之本公司通函（「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 股東特別大會出席人士

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股份」）為 1,060,664,439 股股份，當中 OrbiMed Asia Partners III, L.P. 持有 63,806,686 股股份。OrbiMed Asia Partners III, L.P. 以及其聯繫人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有關 OrbiMed 認購協議的所有建議決議案 2 放棄投票。

除上文所述外，概無任何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但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須放棄表決贊成決議案，亦無任何股份規定其持有人須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表決權。概無股東於通函中表示有意在股東特別大會上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表決任何決議案。

有鑑於此，賦予股東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可於會上對決議案投票贊成或反對下文決議案1及3的股份總數為1,060,664,439股股份，而賦予股東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可於會上對決議案投票贊成或反對下文決議案2的股份總數為996,857,753股股份。持有合共791,117,592股股份（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約74.59%及佔無利益股東持有的股份總數約79.36%）的，可投票贊成或反對決議案的股東（親身或委任代表）有出席股東特別大會。

###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結果

有關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所有決議案之按股數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投票股份數目 (佔投票總數之概約百分比)		投票總數
			贊成	反對	
1.	(a)	批准、確認及追認日期為2020年11月18日之GS認購協議，內容有關發行(i)本金額為234,000,000港元的GS可換股債券及(ii)本金額為273,000,000港元的GS認股權證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	791,117,592 (100.0000%)	0 (0.0000%)	791,117,592
	(b)	授予董事特別授權以行使本公司權力以配發及發行(i)GS換股股份及(ii)GS認股權證股份	791,117,592 (100.0000%)	0 (0.0000%)	791,117,592
	(c)	授權任何一名或多名董事在其可能認為就使GS認購協議或其項下擬進行之任何交易生效或與之有關而言屬必要、適當、適宜或權宜之情況下，作出有關行動及事宜、簽署及簽立所有有關其他文件（及在其上加蓋本公司印章（如必要））及採	791,117,592 (100.0000%)	0 (0.0000%)	791,117,592

		取有關步驟。			
2.	(a)	批准、確認及追認日期為2020年11月18日之OrbiMed認購協議，內容有關發行(i)本金額為31,200,000港元的OrbiMed可換股債券及(ii)本金額為36,400,000港元的OrbiMed認股權證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	791,117,592 (100.0000%)	0 (0.0000%)	791,117,592
	(b)	授予董事特別授權以行使本公司權力，以配發及發行(i)OrbiMed換股股份及(ii)OrbiMed認股權證股份	791,117,592 (100.0000%)	0 (0.0000%)	791,117,592
	(c)	授權任何一名或多名董事在其可能認為就使OrbiMed認購協議或其項下擬進行之任何交易生效或與之有關而言屬必要、適當、適宜或權宜之情況下，作出有關行動及事宜、簽署及簽立一切有關其他文件（及在其上加蓋本公司印章（如必要））及採取有關步驟	791,117,592 (100.0000%)	0 (0.0000%)	791,117,592
3.	(a)	批准、確認及追認日期為2020年11月18日之GAW認購協議，內容有關發行本金額為39,000,000港元之GAW可換股債券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	791,117,592 (100.0000%)	0 (0.0000%)	791,117,592
	(b)	授予董事特別授權，以行使本公司權力配發及發行GAW換股股份	791,117,592 (100.0000%)	0 (0.0000%)	791,117,592
	(c)	授權任何一名或多名董事在其可能認為必要、適當、適宜或權宜之情況下，作出有關行動及事宜，簽署及簽立一切有關其他文件（及在其上加蓋本公司印章（如必要））及採取有關步驟，以落實GAW認購協議或其項下擬進行或與之相關之任何交易	791,117,592 (100.0000%)	0 (0.0000%)	791,117,592

注：有關決議案1、2及3詳情，請參閱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普通決議案全文。

由於有超過 50% 票數贊成各項決議案，故上文所載所有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 監察投票結果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Link Market Services (Hong Kong) Pty Ltd. 已獲委任為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點票之監票人。

承董事會命  
香港醫思醫療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蕭鎮邦

香港，2021年1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四位執行董事鄧志輝先生、李嘉豪先生、李向榮先生及黃志昌先生；兩位非執行董事陸韻晟先生及王大松博士；以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馬清楠先生、陸東先生及林知行先生。

\* 僅供識別